金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金寨县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 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

金政办函〔2020〕101号

各乡镇人民政府,天堂寨旅游扶贫实验区、安徽金寨经济开发区(金寨现代产业园区)管委,县政府有关部门、有关直属单位:

《金寨县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创建工作实施方案》 已经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45次县长办公会审议通过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金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2月6日



金寨县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 创建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 范县创建的通知》(办运管函〔2019〕503 号)和省水利厅《关 于开展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创建的通知》(皖水运管函 [2020] 263 号)精神,为进一步优化我县小型水库管护运行体 制机制,确保小型水库安全有序长效运行,稳步推进我县小型水 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创建工作,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创建目标

建立适应我县县情和促进乡村振兴及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要 求的小型水库管理体制和良性运行机制。

- (一)建立产权明晰、责任明确的管理体制。坚持权责一致 原则, 明晰所有权和管理权, 进一步夯实小型水库安全运行县级 政府的领导责任、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指导责任和乡镇、 村组的管护主体责任,确保小型水库安全运行。
- (二)建立社会化、专业化的多种管护模式。积极探索适合 全县实际情况的社会化、专业化管理模式,打造小型水库管理社 会化、专业化服务市场,培育维修养护物业服务公司,创建以乡



镇为单元集中管理、以大带小、物业化管护模式,逐步探索推行 以点带面、区域联动的一体化管护模式。

- (三)建立制度健全、管护规范的运行机制。小型水库所在 乡镇(开发区)是水库工程的管护主体和责任主体、乡镇负责成 立管护机构, 配备管护人员, 完善管理制度, 细化管护责任, 建 立责任追究制度,确保工程安全运行。
- (四)建立稳定可靠、使用高效的管护经费保障机制。多渠 道筹集管护经费,进一步明确小型水库管护经费标准和经费来源, 建立健全管护经费由管护主体筹措、国家财政支持、地方财政补 助的管护经费投入保障机制。
- (五)建立考核科学、奖惩分明的管理监督考核机制。县级 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小型水库监督指导责任, 拟定考核办 法, 健全考评程序, 建立考核机制。

二、创建对象

创建对象为全县范围内登记在册的112座小型水库。

三、创建内容

(一)明晰水库产权,落实管护主体和责任

明晰小型水库产权。按照"谁投资、谁所有、谁受益、谁负 担"的原则,完善"民办公助"、"一事一议"等机制,落实小 型水库产权,产权归属已明晰的工程,维持现有产权归属关系。



县级人民政府其授权的部门负责工程产权界定工作, 向明晰产权 的工程所有者颁发产权证书。

明确小型水库管护主体责任,各乡镇(开发区)履行属地管 理职责,是小型水库的管理责任主体,各乡镇(开发区)农业农 村管理服务中心(水利水保工作站)统一组织指导开展管理工作。 小型水库产权所有者即管护主体,负责落实至少1名管护人员, 确保每座小型水库管护人员全覆盖。

(二)探索社会化、专业化管护模式

全县近几年来已探索出政府购买服务的市场化、社会化管护 模式,每年通过打捆招标、竞争性择优方式选择专业化管护公司 对公益性小型水库工程进行维修护。所有公益性小型水库工程维 修养护资金纳入财政预算,通过打捆招标,按相关程序进行组织 实施。进一步探索不同形式的小型水库工程管理的市场化、专业 化、社会化管护模式。

(三)建立健全规章制度、规范管护运行机制

及时开展注册信息更新、大坝安全鉴定、组织降等或报废工 作。落实小型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政府责任人、主管部门责任人、 水库管理单位责任人; 落实小型水库防汛安全行政责任人、技术 责任人和巡查责任人。防汛"三个责任人"和大坝安全"三个责

金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

任人"可以兼任。所有小型水库必须安装大坝安全管理和防汛安全责任牌,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

建立小型水库安全管理制度。出台金寨县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办法、金寨县小型水库安全巡视检查规定等;建立"一库一簿""一库一档"制度。建立健全水库安全值班制度、水库巡查制度、水库调度制度、应急预案等水库运行管理制度。全面建立小型水库科学管理体制和有效运行机制,实现小型水库管理规范化、标准化、常态化,保障水库安全运行。

(四)确保生态流量达标, 创建标准化小水库

结合全县近年来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,完成电站小水库生态流量泄放实施建设,增设监控设备,实行动态监控,搭建县级生态流量监测监管平台。建立小型水库水质安全监测制度,确保小型水库水质检测达标(达 III 类水质标准)。通过考核生态流量泄放达标、水质检测达标,力争每年打造 20 座安全、美丽、环保的标准化小水库。

(五)建立稳定可靠、使用高效的管护经费保障机制

由各乡镇(开发区)根据需要,申报年度维修养护内容报送 至县水利局审核后,由县水利局提出资金使用计划,报县政府批 准后纳入财政预算,结余资金实行滚动使用。同时积极争取中央 和省级财政经费用于小型水库工程的管护工作。



(六)建立考核科学、奖惩分明的管理监督考核机制

制定对各乡镇(开发区)进行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创建工 作考核的考核制度,并作为河长制工作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和依 据,由小型水库管理单位制定出对管护人员进行考核的考核制度, 考核结果与管护资金分配挂钩。

四、创建步骤

第一阶段: 前期准备与宣传动员阶段(2020年 11月 20日 ~2020年12月5日)。制定工作方案,召开动员会议,各乡镇(开 发区)、有关部门制定各自工作方案,成立相应组织,细化落实 任务, 层层落实责任。

第二阶段: 实施阶段(2020年12月5日~2020年12月31 日)。在县创建工作领导组的指导下,各乡镇(开发区)、有关 部门对照创建内容,全面开展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创建 工作。

第三阶段:经验总结和评估验收阶段(2020 年 12 月 31 日 ~2021年1月10日)。县创建工作领导组梳理改革任务完成情况, 及时总结改革经验, 提炼改革亮点, 编制改革工作报告。

五、创建保障

(一)加强领导,明确责任。成立金寨县小型水库管理体制 改革示范县创建工作领导组,领导全县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



金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

范县创建工作。各乡镇(开发区)负责具体实施,县水利局负责 监督指导, 其他相关部门协同配合。

- (二)加强指导,严格考核。建立健全改革绩效考核奖励机 制,严格实施考评考核,确保改革工作稳步推进。县创建工作领 导组通过对相关乡镇(开发区)进行督促、指导,采取调研、召 开座谈会等形式,及时了解和研究解决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 问题,并不断总结经验、加强交流、典型带动,全面、稳步、深 入推动改革。
- (三)加强引导,广泛宣传。县水利部门要切实加强管理人 员培训, 各乡镇(开发区)和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大改革的培训引 导、宣传工作力度,充分利用报纸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新闻媒 体, 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, 广泛宣传改革的重大 意义, 营造良好的改革氛围, 确保改革深入人心。

附件: 金寨县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创建工作领 异组名单



附件:

金寨县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 创建工作领导组名单

长: 汪 冬 县委副书记、县长 组

曾凡豪 副县长

成 员:詹绍军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

陈绍东 县生态环境分局局长

陈永开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
戚家乐 县财政局局长

郑学培 县应急局局长

余玉浩 县水利局局长

陈乃兵 白塔畈镇镇长

徐 超 桃岭乡乡长

赵 兴 双河镇镇长

张尹迪 铁冲乡乡长

徐 俊 全军乡乡长

廖家喜 南溪镇镇长

熊德渠 汤家汇镇镇长

项学军 关庙乡乡长



金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

杨海涛 沙河乡乡长

叶 甜 果子园乡乡长

赵海龙 吴家店镇镇长

洪双竹 古碑镇镇长

高大连 槐树湾乡乡长

王文亚 花石乡乡长

陈 杰 青山镇镇长

吴俊良 燕子河镇镇长

沈业军 长岭乡乡长

徐 敏 张冲乡乡长

叶 蔚 油坊店乡乡长

张万永 县经济开发区社会事务局局长、抽调

主持斑竹园镇政府全面工作

叶凡庆 梅山镇副镇长

黄遵利 天堂寨镇副镇长

领导组办公室设在县水利局,余玉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